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以书面及电邮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45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监事会主席蔡锐育先生主持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、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二、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三、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30日